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4

##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注册地址、修订 《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洋创新”）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本次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26.1512 万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304.6047 万元，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5,304.6047 万股。同时，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二、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拟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政通路 135 号 E 座 405 室”；

变更后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 9009 号仪器仪表产业园 10 号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14 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26.1512 万股，并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板上市】。	上市。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政通路 135 号 E 座 405 室 邮政编码：255086	公司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 9009 号仪器仪表产业园 10 号楼 邮政编码：255086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78.4535 万元。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万元，该变更需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78.4535 万元。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304.6047 万元，该变更需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无其他种类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304.6047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5,304.6047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